

蓝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3 年，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、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保障机制、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公布各类政务信息，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制度，全年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从严从实做好平台建设

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办事机构，充分发挥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，细化目标责任，精心组织实施，本着“规范、明了、方便、实用”的原则，及时在政府网站公布年度工作信息及抽检等信息，使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更加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（二）注重成效，持续深化依法公开事项

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，根据我局实际，突出重点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公开内容以食品药品抽检、市场监督管理、行政处罚、依法行政以及人事等领域信息为基础，做到及时公开。

（三）完善制度，加强规范信息内容发布

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职责分工及任务进一步明确细化。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要求，对“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和不公开”三类信息进行科学合理划分，对社会影响性大，有必要公开的文件，要及时公开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继续规范信息发

布程序，做到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政府信息，对拟公开的信息，及时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查，确保发布信息的安全性。

2023年全年在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数20条，其中：食品抽检类18条，工作动态类、其他类2条。

2023年，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74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46		
行政强制	5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	其他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	0	0	0	0	0	0	0

		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1	0	0	0	0	1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	结 果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总 计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
维持	纠 正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信息公开的协调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；三是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。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整改：

1、统一认识，努力规范工作流程。我局将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，及时提供，定期维护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，公众能够方便查询。

2、认真梳理，逐步扩大公开内容。分局将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3、加强信息工作队伍建设，积极组织参加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2023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。

蓝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 1 月 8 日